

闽清县农业农村局文件

梅农综〔2024〕382号

闽清县农业农村局关于下达 2024 年省级 乡村振兴示范创建补助资金的函

各有关乡镇人民政府：

根据《福建省财政厅 中共福建省委扶贫开发成果巩固与乡村振兴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福建省农业农村厅关于下达 2024 年福建省第一批乡村振兴示范创建省级补助资金的通知》（闽财农指〔2024〕20号）、《福建省财政厅 中共福建省委扶贫开发成果巩固与乡村振兴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福建省农业农村厅关于下达 2024 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（第二批示范创建）的通知》（闽财农指〔2024〕92号）等文件精神，现根据

《闽清县乡村振兴示范创建资金管理办法》（梅委振兴办〔2024〕27号）及有关乡镇资金申请的报告，下达省级乡村振兴示范创建项目补助资金共计338.36676万元（具体附后）。请各有关乡镇严格按照《闽清县乡村振兴示范创建资金管理办法》要求，加快项目建设和资金支出，确保专款专用。

附件：闽清县2024年省级乡村振兴示范创建补助资金分配表


闽清县农业农村局
2024年12月16日

附件

闽清县2024年省级乡村振兴示范创建补助资金分配表

序号	乡镇	试点村	项目名称	批准资金 (万元)	已下拨资金	本次下拨资金 (万元)	拨付资金小计(万元)
1	梅城镇	大路村	大路村新能源快充站项目	200	65.7782	95.875	156.12656
			大路村农产品冷链仓储物流智能化基地项目	300	13.0974	60.25156	
2	梅溪镇	梅埔村	梅埔村老人活动中心	75	64.664	0	21.1666
			梅溪镇梅埔村原木材厂办公楼改造提升工程（二期）	75	34	21.1666	
3	云龙乡	后垅村	福建省闽清厚垚吉溪新材料加工基地2#厂房（一期）建设项目	200	147.2779	1.5	1.5
4	池园镇	潘亭村	潘亭村农业示范产业园二期基础提升工程	160	100.0905	24.3573	94.3573
			潘亭村党群服务中心	310	46.5231	70	
			潘亭村手工豆坊研学基地	230	43.0165	0	
5	三溪乡	溪源村	溪源村溪流咖啡营地	120	45.2789	40	40
			溪源村七彩滑道	60	39.7496	0	
			溪源村百年油坊+红色研学基地提升	120	50.385	0	
6	雄江镇	梅雄村	梅雄村小区北侧高边坡挡墙建设工程	167	83.9973	25.2163	25.2163
			梅雄村生产性码头建设项目（二期）	45.53	40.66994	0	
合计				2062.53	774.52834	338.36676	338.36676

